批准资产出售竞价及合同承接转让程序

案件 26-18325 · 案卷 #0138 · 原文提交日期 2026-08-17

部分翻译：含未译、仍为英文或需核对的部分

本文件由 AI 翻译并重新排版，仅供辅助阅读，不构成法律意见。poolin.info 是非官方网站，不代表 Poolin、Verita 或法院；不保证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AI 可能产生错误或幻觉，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原文页码指从 PDF 首页开始的物理页，含封面与附录；译文页数可能不同。

对应原文第 1 页

美国破产法院
新泽西州地区

符合 D.N.J. LBR 9004-1(b) 的标题；由书记员于 2026年8月17日 归档
美国破产法院
ARCHER & GREINER, P.C. 新泽西州地区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
（获准临时出庭）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电话：(856) 795-2121
传真：(856) 795-0574
电子邮件：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债务人的代理律师

第 11 章
关于：
案号：26-18325（EJO）
1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
（联合管理）
债务人。
法官：Eamonn J. O’Hagan

命令：（I）批准对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出售的竞价程序；（II）授权债务人指定跟随竞买人；（III）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IV）批准对指定待履行合同及未到期租赁的承担与转让或拒绝程序；（V）安排出售听证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以及（VI）给予相关救济

以下各页所载救济，页码为第 (2) 页至第 (21) 页，兹予
命令。

日期：2026年8月17日

1 本第 11 章案件中的债务人，以及各债务人联邦税务识别号后四位，

¨2¤]s9:(1
分别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一家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Lonestar Dream Inc. (5105)；以及 Lonestar Taproot LLC (4118)。就本第 11 章案件而言，债务人的送达地址
261832526081700000000000 7
'b«
为：c/o Michael DuFrayne, CRO, 2564 US Highway 1, PMB #16884166, Lawrence, NJ 08648。

原文图示 / 勾选参考；以官方原文为准。以下为本物理页的原始图像，不代表其内容已经翻译或获真实性认证。

Docket #0138 Date Filed: 08/17/2026

UNITED STATES BANKRUPTCY COURT
DISTRICT OF NEW JERSEY

Caption in Compliance with D.N.J. LBR 9004-1(b)

ARCHER & GREINER, P.C.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
(Admitted *Pro Hac Vice*)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Telephone: (856) 795-2121
Facsimile: (856) 795-0574
Email: 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Attorneys for Debtors

Order Filed on August 17, 2026
by Clerk
U.S. Bankruptcy Court
District of New Jersey

In re: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et al.*,[1]

Debtors.

Chapter 11

Case No. 26-18325 (EJO)

(Jointly Administered)

Judge: Eamonn J. O'Hagan

ORDER (I) APPROVING BIDDING PROCEDURES FOR THE SALE OF SUBSTANTIALLY ALL OF THE DEBTORS' ASSETS, (II) AUTHORIZING THE DEBTORS TO DESIGNATE THE STALKING HORSE BIDDER, (III) SCHEDULING AN AUCTION AND APPROVING THE FORM AND MANNER OF NOTICE THEREOF, (IV) APPROVING PROCEDURES FOR THE ASSUMPTION AND ASSIGNMENT OF OR REJECTION OF DESIGNATED EXECUTORY CONTRACTS AND UNEXPIRED LEASES, (V) SCHEDULING A SALE HEARING AND APPROVING THE FORM AND MANNER OF NOTICE THEREOF, AND (VI) GRANTING RELATED RELIEF

The relief set forth on the following pages, numbered two (2) through twenty-one (21), is **ORDERED**.

DATED: August 17, 2026

Honorable Eamonn J. O'Hagan
United States Bankruptcy Judge

[1] The Debtors in these Chapter 11 Cases, along with the last four digits of each Debtor's federal tax identification number, are: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a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Company; Lonestar Dream Inc. (5105); and Lonestar Taproot LLC (4118). The location of the Debtors' service address for purposes of these Chapter 11 Cases is: c/o Michael DuFrayne, CRO, 2564 US Highway 1, PMB #16884166, Lawrence, NJ 08648.

261832526081700000000000 7

对应原文第 2 页

鉴于上述债务人及占有中的债务人提出动议（“动议”）1，请求作出一项命令（本“命令”），依据《美国法典》第 105 编第 363、365 及 541 节，《联邦破产程序规则》第 11、2002、6003 及 6004 条，以及美国新泽西州破产法院破产实务与程序地方法则第 6006、6004-1、6004-2 及 9013-1(c) 条（“地方法则”）：（a）授权并批准竞价程序，基本形式载于本命令所附附件 9013-2（“竞价程序”）；（b）设定若干相关日期和期限；（c）授权但不命令债务人与 Tarbush APA 和 Pyote APA 订立协议

（统称为“跟进竞购 APA”），并向跟进

竞购人提供若干竞价保护；（d）批准拍卖（如有）及出售听证会的通知形式和方式，基本形式载于本命令所附附件 1（“出售通知”）；（e）批准适用于任何出售相关之某些未履行合同和未到期租约（“未履行合同”）的承接与转让程序（“承接与转让

程序”）；（f）批准承接与转让通知的形式和方式，基本形式载于本命令所附附件 2（“承接与转让通知”）；

以及（g）给予相关救济，所有内容均已在动议中更为充分阐述；并在考虑债务人提交的首日宣誓书及其他支持材料后；且法院已

3 本命令中使用但未另行定义的大写术语，应具有动议或竞价程序中赋予它们的含义，以适用者为准。

1 本文中使用但未另行定义的大写术语，具有动议或竞价程序中赋予它们的含义，以适用者为准。

对应原文第 3 页

（第3页，共21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
案号：26-18325
裁定标题：关于以下事项的裁定：（I）批准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出售的竞价程序；（II）授权债务人与一项或多项追逐马购买协议（Stalking Horse Purchase Agreement）签订协议并提供竞价保护；（III）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IV）批准对指定待履行合同和未到期租赁合同进行承接与转让，或拒绝此类合同和租赁合同的程序；（V）安排出售听证会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以及（VI）授予相关救济

_____ 本院对本事项享有管辖权，依据28《美国法典》157和1334，以及新泽西州联邦地区法院根据《美国法典》第11编向破产法院作出的移送常设命令，该命令于1984年7月23日签发，并于2025年6月6日经修订（Bumb，首席法官）；且依据28《美国法典》1408和1409，本辖区对本程序及本动议具有适当审判地；并且本院能够作出与《美国宪法》第三条一致的终局命令；并且在特定情况下，已就该动议给予充分且适当的通知；并且显然不需要其他或进一步通知；并且本院已审阅该动议，并在本院举行的听证会上（“听证会”）听取了对所请求救济的支持陈述；并且本院认定，动议中及听证会上所述的法律和事实依据构成授予本文所列救济的正当理由；并且在本院面前进行的全部程序之后；并经适当审议且有充分理由在此显示，

兹认定如下：

本文所述认定和结论，构成本院依据破产规则7052所作的事实认定和法律结论，该规则通过破产规则9014适用于本程序。若以下任何事实认定亦构成法律结论，则按法律结论采纳。若以下任何法律结论亦构成事实认定，则按事实认定采纳。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4 页

（第4页，共21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等
案号：26-18325
命令标题：命令：（I）批准债务人就其大部分资产出售之竞价程序，
（II）授权债务人订立一份或多份跟投竞买人购买
协议并提供竞标保护，（III）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IV）批准对指定待履行合同和未到期租赁合同的承接与转让或拒绝的程序，
（V）安排出售听证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以及（VI）授予相关救济

A. 债务人已充分说明理由，足以使本法院准予其在动议中请求的救济，包括：（i）批准竞价程序；（ii）安排拍卖和出售听证；（iii）批准出售通知；以及（iv）批准待履行合同的承接与转让程序，包括承接与转让

通知。本命令的作出符合债务人、其财产、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最大利益。

B. 在该等情况下，尤其考虑到债务人及其顾问在本命令日期之前对资产所进行的大量营销，作为本命令附件1的竞价程序使债务人能够为所有利益相关方最大化其资产价值，并构成一种合理、充分、适当且恰当的方式，以给予潜在竞争竞买人提交竞标的机会，并且有合理计算以使债务人能够就资产寻求更高或其他更优的报价。

C. 债务人已提出有力且充分的商业理由，请求本法院批准各项跟投购买协议，以及债务人将 Thor CALAP,

LLC 指定为该等资产的跟投竞买人，具体见适用的跟投竞买报价。

该跟投购买协议系由债务人与跟投竞买人善意并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协商达成。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5 页

（第5页，共21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等
案号：26-18325
命令标题：命令：（I）批准债务人就其大部分资产出售之竞价程序，
（II）授权债务人订立一份或多份跟投竞买人购买
协议并提供竞标保护，（III）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IV）批准对指定待履行合同和未到期租赁合同的承接与转让或拒绝的程序，
（V）安排出售听证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以及（VI）授予相关救济

D. 该跟投购买协议代表债务人迄今就拟在其中购买的资产所收到的最高或其他最佳报价。该跟投

购买协议为债务人提供了以旨在保全并最大化其价值的方式出售该等资产的机会，并为进一步的营销和拍卖程序提供了底价。

若无该跟投购买协议，债务人面临以较低价格实现该等资产的重大风险。买方（定义见该跟投购买协议）应依照该跟投购买协议作为“跟投竞买人”行事，并应依照该跟投购买协议及竞价程序接受更高或其他更优的报价。该跟投竞价将使债务人能够尽量减少对债务人重组和/或出售程序的干扰，并在拍卖（如有）中就资产确保一个公平且充分的基准报价。将买方作为“跟投竞买人”予以推进，以及将该跟投购买协议作为“跟投购买协议”予以推进，符合债务人、债务人财产及其债权人的最大利益，并体现了债务人对其商业判断的合理运用。

E. 如果本命令未批准动议中请求的救济，债务人财产将遭受损害。

F. 跟投竞买人及其律师和顾问在与跟投

竞买人就竞价程序的协商以及订立该跟投购买协议的过程中，均按《破产法》第363(m)条所指的“善意”行事。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6 页

（第6页，共21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等
案号：26-18325
命令标题：命令：（I）批准债务人就其大部分资产出售之竞价程序，
（II）授权债务人订立一份或多份跟投竞买人购买
协议并提供竞标保护，（III）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IV）批准对指定待履行合同和未到期租赁合同的承接与转让或拒绝的程序，
（V）安排出售听证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以及（VI）授予相关救济

G. 应付给跟投竞买人的费用补偿：(1)，属于《破产法》第503(b)条和第507(a)(2)条意义上的、为保全债务人财产而产生的实际且必要的成本和费用；(2) 与跟投竞买人为债务人财产带来的真实且重大利益相称；(3) 考虑到拟议出售的规模和性质、跟投竞买人为债务人财产利益将作出的承诺和让步、资产状况，以及跟投竞买人已经并将要投入的努力，该补偿公平、合理且适当；并且(4) 为促使跟投竞买人推进出售并受该跟投购买协议约束所必需。因此，该费用补偿是合理且适当的，并代表为使债务人财产受益而实现价值最大化的最佳方式。

H. 债务人已充分说明理由，且本法院依照本命令就以下事项安排或确定日期符合其财产及利益相关方的最大利益，包括：（i）投标截止日；（ii）出售异议截止日；（iii）

拍卖；（iv）转让异议截止日；以及（v）出售听证。

I. 拟议出售通知（实质上采用本命令附件2所附形式）以及承接与转让通知（实质上采用本命令附件

3所附形式），如动议及本命令所述，适当、充分，并合理计算以向所有利益相关方及时且适当地通知：（i）竞价程序、（ii）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7 页

（第7页，共21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
案件编号：26-18325
命令标题：命令（I）批准就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出售的竞价程序，（II）授权债务人订立一份或多份追逐马匹买方购买协议并提供竞标保护，（III）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IV）批准指定待履行合同和未到期租赁的承接与转让或拒绝程序，（V）安排出售听证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以及（VI）给予相关救济

拍卖，（iii）承接与转让程序（包括有关治愈金额和转让异议截止日期的事项），（iv）出售听证，以及（v）出售，并且就出售或待履行合同的承接与转让不需要任何其他或进一步通知。

适用的《破产规则》2002的要求已通过该等通知得到满足，或以其他方式被放弃。

J. 竞价程序公平、合理且适当，并代表为使债务人财产利益最大化的最佳可行方法。

K. 该动议及本竞价程序命令符合《破产法典》、《破产规则》及《地方法规》的所有适用规定。

L. 债务人对该动议及听证会的通知，在本第11章案件的情形下已属充分且足够，且不需要其他或进一步通知。已向所有利害关系方提供就本命令所提供救济提出异议或被听取意见的合理机会。

因此，兹命令如下：

1。该动议按本文所述获准。

2。凡在听证会之前或当时尚未撤回、放弃或达成和解的对该动议所请求救济的所有异议，均予驳回。

3。兹批准随函作为附件1并通过引用并入本文的竞价程序，其所有方面均获批准，并应约束所有竞标者和竞价，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8 页

（第8页，共21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
案件编号：26-18325
命令标题：命令（I）批准就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出售的竞价程序，（II）授权债务人订立一份或多份追逐马匹买方购买协议并提供竞标保护，（III）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IV）批准指定待履行合同和未到期租赁的承接与转让或拒绝程序，（V）安排出售听证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以及（VI）给予相关救济

_____ 包括竞合格竞标者可在拍卖会上提交的内容。债务人获授权采取实施竞价程序所必需的一切行动。在竞价程序条款的约束下，并在与本第11章案件中指定的无担保债权人官方委员会（“委员会”）协商后，债务人可在必要或适当时修改竞价程序，或放弃其中的任何规定或要求，以最大化其财产价值。

4。兹指定并批准 Thor CALAP, LLC 根据追逐马匹 APA 的条款作为资产的追逐马匹买方。债务人获授权订立追逐马匹 APA，并遵守适用的

追逐马匹 APA 中旨在出售令(s)作出之前履行的任何及所有义务。

5。追逐马匹买方即为并应被视为合格竞标者（不考虑本文所列的任何要求或条件，且无需追逐马匹买方作出任何进一步行动），并且追逐马匹出价（包括其在任何

拍卖中可能提高的部分）即为并应被视为就竞价程序而言的合格竞价，不受本文所列的任何要求或条件影响，且无需追逐马匹买方作出任何进一步行动；该合格竞价资格不得因债务人随后对竞价程序作出的修订或修改而被取消。

6。债务人获授权向追逐

马匹买方提供费用补偿。该费用补偿应在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9 页

（第 9 页，共 21 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
案件编号：26-18325
命令标题：命令（I）批准出售债务人大部分全部资产的竞价程序，（II）授权债务人签订一项或多项最低报价购买协议并提供竞价保护，（III）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送达方式，（IV）批准指定未履行合同和未到期租赁的承接与转让或拒绝的程序，（V）安排出售听证会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送达方式，以及（VI）给予相关救济

如最低报价竞买人并非中标竞买人，则应在出售完成交割时，从适用中标竞价之购买价款现金部分的收益中向最低报价竞买人支付该费用补偿。最低报价竞买人应在付款之前，向债务人、美国受托人以及在本第 11 章案件中任命的委员会提供发票，以支持该费用补偿。债务人、美国受托人以及在本第 11 章案件中任命的委员会，在付款作出之前，应有五个 (5) 个营业日对该费用补偿的支付提出异议。

7. 在允许的范围内，特此授权债务人在无需遵守任何州或地方转让法律或要求的情况下进行出售。

8. 特此批准出售通知（其格式基本如本命令所附附件 2 所示）。

I. 重要日期和截止期限

9. 提交意向说明的截止期限。向债务人律师就该等资产提交无约束力意向说明的截止期限为 2026年8月27日。

10. 合格竞价的竞价截止期限。所有潜在竞买人提交合格竞价（最低报价竞买人被视为合格的竞价除外）的截止期限为 2026年9月8日（即“竞价截止期限”），详见竞价程序。

11. 拍卖。根据竞价程序的进一步规定，如在竞价截止期限前收到多于一份合格竞价，债务人将自 2026年9月10日 上午 10:00（美国东部标准时间）开始举行拍卖，地点为以下之一：（a）Archer & Greiner, P.C. 的办公室，1025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0 页

（第10页，共21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等
案件编号：26-18325
命令标题：命令：（I）批准就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出售所适用的竞价程序，（II）授权债务人签订一份或多份支撑出价购买协议并提供出价保护，（III）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IV）批准对指定未履行合同及未到期租赁的承担与转让或拒绝的程序，（V）安排出售听证会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以及（VI）授予相关救济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b) 以虚拟方式，或 (c) 由债务人指定的其他日期、时间和地点。

12。债务人可在与委员会协商后，根据其受托义务决定取消拍卖；但前提是，债务人应在以下较晚时间之前向所有合格竞标人和美国受托人发出取消拍卖的提前通知：(a) 拍卖前至少(1)个营业日，或 (b) 基准出价截止日（定义见下文）。

13。如果债务人除停放马出价外未收到任何其他出价，则债务人应本着其商业判断：(i) 书面通知所有潜在竞标人及法院，说明 (a) 拍卖已取消，且 (b) 该合格出价为中标出价；并且 (ii) 在出售听证会上寻求授权，以完成与该合格竞标人所拟定并载于其合格竞标人 APA（或适用时为停放马 APA）中的出售交易。

14。除非债务人另有决定，只有债务人、美国受托人、委员会以及合格竞标人，且在各自情况下，包括前述各方的相应代表和专业人士，才有权参加拍卖。在拍卖继续进行的情况下，债务人应不迟于拍卖前两个(2)个营业日，向所有合格竞标人、委员会和美国受托人发出拍卖日期、时间和地点的书面通知。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1 页

（第11页，共21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
案件号：26-18325
命令标题：命令：（I）批准就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出售的竞价程序，
（II）授权债务人订立一项或多项先行竞买人购买
协议并提供竞价保护，（III）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IV）批准对指定待履行合同和未到期租约的承继与转让或拒绝之程序，
（V）安排出售听证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以及（VI）授予相关救济

15。在拍卖前一日，即5:00 p.m.（以当时适用的东部时间为准）（“基准投标截止日期”）或之前，债务人及其顾问将在与委员会协商后评估合格竞买提案，并确定其在债务人合理商业判断下为最高或其他最佳的合格竞买提案（各为“基准投标”，提交该等基准投标的竞买人为“基准竞买人”），并应不迟于基准投标截止日期将基准投标告知先行竞买人及所有合格竞买人。除先行竞买人外，任何合格竞买人均无权享有任何竞价保护。

竞买人，均无权享有任何竞价保护。

16。拍卖后，债务人可在与委员会协商后：（a）根据竞价程序，依其商业判断选择最高或其他最佳的合格竞买提案作为胜出竞买提案；并且（b）拒绝任何竞价（先行竞买提案除外）

（无论该竞价是否为合格竞买提案），只要其在债务人的商业判断下属于：（i）不足、不充分，或并非最高或其他最佳竞价；（ii）不符合《破产法》、破产规则或竞价程序的要求；或（iii）与债务人财产、受影响利害关系方或其他利害关系人的最佳利益相悖，或在其他方面不利于其最佳利益；在各情形下，均受竞价程序约束并依其执行。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2 页

（第12页，共21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
案件号：26-18325
命令标题：命令：（I）批准就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出售的竞价程序，
（II）授权债务人订立一项或多项先行竞买人购买
协议并提供竞价保护，（III）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IV）批准对指定待履行合同和未到期租约的承继与转让或拒绝之程序，
（V）安排出售听证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以及（VI）授予相关救济

17。胜出竞买人及出售命令通知。在5:00 p.m.当日或之前

2026年9月11日，债务人将向法院提交并送达通知Parties2以及向胜出竞买提案所涉受让合同的所有合同相对方送达胜出竞买人通知。该通知应作为附件包括：（a）购买协议副本；

（b）拟议出售命令副本；以及（c）该项

出售所涉受让合同的识别信息（可采用适用资产购买协议的附件或附表形式）。3

18。出售异议截止日期。为予考虑，任何对出售的异议必须：

（a）符合《破产规则》和地方法规；（b）以书面形式作出并向法院提交；（c）于2026年9月16日下午5:00时（EST）（“出售异议

截止日期”）当日或之前提交；并且（d）送达于：（i）债务人拟聘请律师，（ii）新泽西州联邦司法受托人办公室，（iii）先行竞买人律师，（iv）如适用，相关胜出竞买人律师及/或相关备位

2 “通知方”系指：（i）所有已知合理会对全部或部分资产交易表达兴趣的实体，（ii）所有已知对任何资产提出任何留置权的实体，（iii）新泽西州联邦司法受托人办公室，（iv）美国司法部新泽西州联邦检察官办公室，（v）美国国税局，（vi）先行竞买人律师，（vii）委员会律师，以及（viii）依《联邦破产程序规则》第2002条请求获得通知的所有当事方。

3 债务人可自行酌情通过美国邮寄、电子邮件或其他可接受方式送达胜出竞买人通知，而无需附上购买协议和/或拟议出售命令副本；但前提是，任何该等胜出竞买人通知必须注明接收该通知的各方可在何处免费获取该等文件。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3 页

（第13页，共21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等
案号：26-18325
命令标题：命令（I）批准出售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的竞价程序，（II）授权债务人订立一份或多份追价买方购买协议并提供竞标保护，（III）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IV）批准对指定待履行合同和未到期租约的承担与转让或拒绝的程序，（V）安排出售听证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以及（VI）授予相关救济

竞标人；以及（v）委员会的律师（统称“异议通知当事方”）。任何提出异议的人或实体未能在出售异议

截止日前及时提交异议的，将不得在出售听证会上或其后主张对债务人所请求救济的任何异议，或对向中标竞标人完成并履行资产出售（Sale(s)）提出任何异议，包括资产在不附带任何负担的情况下转让

（同样的负担将附着于出售所得现金，并在相同程度上、按相同优先顺序、效力和效果继续存在，且受债务人及债务人财产就此享有的权利和抗辩限制），以及债务人将被承担并转让或移交已指定合同至中标

竞标人，并且就《破产法典》第363(f)条之目的，该等人士应被视为已对该等出售“同意”。

19。出售听证会。法院为考虑批准向中标竞标人出售而举行的听证会应于2026年9月18日上午11:00时（EST）举行。出售听证会可在无需另行通知的情况下，通过在出售听证会上宣布延期后的日期，或通过在第11章案件的案卷上提交通知而延期或重新安排。

20。任何由合格竞标人提供的保证金应由债务人或其托管代理人代为托管，且除非如竞标程序第4(i)节所述，否则不应成为债务人破产财产的财产。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4 页

（第14页，共21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等
案号：26-18325
命令标题：命令（I）批准出售债务人全部或实质上全部资产的竞价程序，（II）授权债务人订立一份或多份领头买方购买协议并提供竞价保护，（III）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IV）批准对指定待履行合同和未到期租约的承担与转让或拒绝的程序，（V）安排出售听证会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以及（VI）授予相关救济

21。在本命令录入后(1)个营业日内，债务人将促使本命令、竞价程序和出售通知的副本送达通知各方，并在通知与索赔代理网站上显著公布。

22。根据地方法则6004-2(c)(2)： (a) 参加拍卖的每一竞标人均须确认，其就竞价或出售事宜未从事任何串通行为，具体如竞价程序所述；(b) 拍卖应公开进行；以及 (c) 拍卖应予记录、录音或录像。

II. 承担与转让程序。

23。关于根据《破产法》第365(b)条拟由债务人承担并在与出售相关的情况下根据《破产法》第365(f)条转让给中标人的待履行合同的承担与转让，以下及《动议》中所载程序特此批准。

a. 承担与转让通知。 在竞价程序命令录入后，只要在合理可行的情况下尽快，且不迟于两个(2)营业日，债务人将向其中列明的每一待履行合同的合同相对方，向法院提交并向其送达一份实质上与竞价程序命令所附附件3（“承担与转让通知”）形式相同的通知，其中应包括一份清单，标明债务人的每一份可在出售中被承担并转让的待履行合同（“拟转让合同清单”）。承担与转让通知将说明：(i) 债务人认为就每一待履行合同所需弥补的所有金钱违约（如有）的补救金额（“补救金额”），(ii) 识别任何拟提供的未来履约充分保证（“充分保证”）（如有），以及 (iii) 告知该合同相对方，须在以下期限内提交任何转让异议（定义如下）：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5 页

转让异议截止日（如下定义）。向合同相对方送达承接与转让通知并不：（i）构成承认某一特定待履行合同系《破产法典》第365条项下的待履行合同或未到期财产租约，或该所述补救金额构成针对债务人的请求权或针对中标竞买人的权利；对有关该等事项的一切权利均明确保留；或（ii）确认债务人须承接和/或转让该待履行合同。

b. 已转让合同。将某一待履行合同列入已转让合同清单或补充已转让合同清单，不会使债务人有义务承接其中列明的任何待履行合同，也不会使中标竞买人有义务受让该等待履行合同，亦不构成债务人承认或同意该待履行合同属于待履行合同或未到期租约。只有列入已转让合同清单或补充已转让合同清单且附于批准向中标竞买人出售的出售命令中的待履行合同，才会被承接并转让给中标竞买人（统称"已转让合同"）；但前提是，在出售完成之日，或者如晚于该日，则在法院就该待履行合同作出承接和转让命令之日之前，任何合同均不应视为已依据《破产法典》第365条被承接并转让。若某一待履行合同未被承接并转让给中标竞买人，债务人将结合委员会的意见，按照其合理裁量权，要么拒绝该未转让的待履行合同，要么在适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出售或转让该未转让的待履行合同。

c. 补救金额。债务人和/或中标竞买人支付已转让合同项下应付的适用补救金额，应：（i）补救其下存在的所有违约；（ii）补偿该相对方因该等违约而实际遭受的任何金钱损失；以及（iii）连同债务人对已转让合同的承接以及该已转让合同最终转让给中标竞买人，共同构成对其未来履行的充分保证。

d. 补充合同承接通知。在承接截止日之后的任何时间，如债务人（i）识别出额外的待履行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6 页

可由中标竞买人承接并转让给中标竞买人的合同，(ii) 自承接与转让通知所附清单中删除任何待履行合同，及/或 (iii) 修改先前就任何待履行合同所述的相关补救金额，债务人将立即向本法院提交补充合同承接与转让通知（“补充承接与转让通知”），并通过一级邮件送达该补充承接与转让通知所影响的各适用合同相对方。每份补充承接与转让通知均应就所列待履行合同载明与承接与转让通知中本应载明的相同信息（各称为“补充承接合同清单”）。

e. 承接/转让异议。

i. 对承接与转让通知的任何异议必须：(i) 以书面形式提出；(ii) 符合《破产规则》、地方法规以及管理本第 11 章案件的任何命令的适用规定；(iii) 具体陈述异议的性质，并且，如该异议涉及 (x) 拟议补救金额，则应陈述异议合同相对方主张应付的补救金额，或 (y) 拟议充分保证，则应陈述据称所需的充分保证金额，并附具支持该等主张的任何适用且适当的文件（第 (i)-(iii) 项，统称“承接/转让异议要求”）；以及 (iv) 不得迟于承接异议截止日期向法院提交。承接异议截止日期为 5:00 p.m.
（东部时间）于 2026年9月16日。

ii. 对补充承接/转让通知的任何异议，必须：符合承接/转让异议要求，并且应于以下两者中较晚者向法院提交：(x) 承接异议截止日期，及 (y) 出售听证会，该日期将载明于补充承接/转让通知中（各称为“补充承接/转让异议”）。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7 页

（第17页，共21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等
案件编号：26-18325
命令标题：命令：（I）批准就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出售制定竞价程序，（II）授权债务人与一家或多家“stalking horse”购买协议签订并提供竞标保护，（III）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IV）批准对指定待履行合同及未到期租约予以承接和转让或拒绝的程序，（V）安排出售听证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以及（VI）授予相关救济

---

f. 承接/转让异议的处理。

i. 如果合同相对方向一份承接和转让异议或一份补充转让异议提出异议，且胜出竞买人已指定其希望受让该待履行合同，并且各方无法在出售听证前通过协商解决该争议，则该异议将在出售听证中处理，但该待履行合同仅在承接和转让异议或补充
转让异议得到令人满意的解决后方可被承接和转让，是否令人满意由胜出竞买人酌情决定；但前提是，如果承接和转让异议或补充
转让异议经法院以对胜出竞买人不满意的方式解决，则胜出竞买人保留将受该异议约束的适用待履行合同自己受让合同清单中删除的权利，并且该
合同不构成受让合同，且胜出
竞买人无需就该待履行合同承担任何补救金额或充分
保证。

ii. 未提出承接和转让异议。除非针对列入受让
合同清单或补充受让合同清单中的某待履行合同的合同相对方，已依据一项或多项承接和转让异议要求，包括关于补救
金额，及时且适当地提交并送达针对《承接和转让通知》或《补充承接和转让通知》的异议，否则该合同相对方将：(i) 永久丧失就该待履行
合同的承接和转让提出异议的权利，包括就补救金额提出异议的权利，并永久丧失主张与该合同有关的任何额外补救或其他金额的权利，且债务人和胜出竞买人有权仅依赖该通知中载明的补救金额（如适用）；
(ii) 被视为已同意将该待履行合同承接和转让给胜出竞买人；并且 (iii) 永久被禁止、受禁止反言约束并被永久禁令禁止，就债务人、胜出竞买人或其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8 页

（第 18 页，共 21 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
案件编号：26-18325
命令标题：命令：(I) 批准就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出售之竞价程序，(II) 授权债务人订立一份或多份先行竞购购买协议并提供竞标保护，(III) 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IV) 批准对指定待履行合同和未到期租赁的承接与转让或拒绝之程序，(V) 安排出售听证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以及 (VI) 授予相关救济

任何其他诉前金额仍然应付，或存在其他诉前违约，或根据该待履行合同转让条件必须得到满足，或对该合同的承接与转让存在任何异议或抗辩。此外，承接与转让通知或补充承接与转让通知中载明的补救金额（如适用）应构成就承接与转让该合同而须由债务人支付的补救金额总额的最终确定。

III. 其他事项。

24。待出售听证会最终批准后，债务人有权依《破产法》第 105(a) 条和第 363(b) 条订立并履行先行竞购

购买协议，但须以拍卖中征集更高或在其他方面更优的竞标为条件。

25。如适用，先行竞购购买协议应依其条款对其当事方具有约束力并可强制执行。未在动议中或本文中具体说明或列明先行竞购购买协议或相关文件的任何条款，并不减损或削弱该等条款的效力。先行竞购购买协议及任何相关协议、文件或其他文书，可由其当事方仅依其条款在无需本法院进一步命令的情况下修改、修订或补充；

但前提是，未经本法院进一步命令并在通知美国受托人和委员会后，各方不得修改购买价格、竞标保护，或对先行竞购购买协议作出任何其他对债务人具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更改。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9 页

26。为免生疑义，并且尽管本命令中有任何相反规定，本命令并未批准依据跟跑竞买人资产购买协议（Stalking Horse APA）对资产的出售，亦未授权完成该出售；任何此类批准和授权（如有）仅应在出售听证会上予以考虑，且所有利害关系人的一切反对该等批准和授权的权利均予保留。竞价程序或竞价程序命令均不得被视为裁定、确定或以其他方式影响任何拟出售财产是否构成破产法第541条项下债务人财产的一部分。

27。除跟跑竞买人外，任何人或实体均无权获得任何费用报销、分手费、竞价补偿费、终止费或其他类似费用或付款；而且，通过提交出价，该人或实体即被视为已放弃其就与拍卖和出售有关的任何费用报销或任何其他性质费用向本法院提出或提交任何请求的权利，无论依据《破产法》第503(b)条或其他规定。

28。未在本命令中列入或提及竞价程序中的某一具体条款，不得削弱或损害该条款在竞价程序中的效力或可执行性。

29。经债务人请求并视本院日程安排而定，在与本章第11案中任命的任何法定委员会协商后，本院可在无需另行作出本院命令的情况下修改本命令所定任何听证会的日期并延期举行，但债务人应向所有必要当事方送达通知，告知其该等修改。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20 页

30。如本命令与动议和/或竞价程序之间存在任何不一致之处，以本命令为准，且在一切方面均以本命令为准。

31。债务人获授权采取一切必要行动，以按照动议落实本命令所授予的救济。

32。债务人已证明，如未批准竞价

程序及其中所设想的时间安排，债务人的资产将会减少并恶化，从而损害所有利益相关方，包括债务人的债权人。此外，该等损害不能通过法律或衡平法救济得到补偿。因此，债务人已证明所请求的救济属于破产规则6003(a)所设想的“为避免立即且不可弥补的损害所必需”的救济。

33。尽管《破产规则》6004(h)和6006(d)另有规定，在适用范围内，本命令自签发之时即刻生效并可执行。

34。按其中所述方式送达的动议通知应视为对该动议的充分且适当的通知，并且该通知已满足《破产规则》6004(a)及地方法规的要求。

35。地方法规9013-1(a)(3)所规定的任何动议均应附法律备忘录的要求，兹视为已因动议的内容而得到满足，或以其他方式予以豁免。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21 页

36。本院保留对因本命令的实施、解释和执行而产生或与之相关的一切事项的专属管辖权。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22 页

附件 1

竞价程序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23 页

美国新泽西州破产法院

符合 D.N.J. LBR 9004-1(b) 的案件标题

ARCHER & GREINER, P.C.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
（获准临时出庭）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电话：(856) 795-2121
传真：(856) 795-0574
电子邮件：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债务人代理律师

案件编号：26-18325
关于：第 11 章
（联合管理）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1
法官：Eamonn J. O’Hagan
债务人。

关于提交、接收和分析与出售债务人资产有关的竞价的竞价程序

于 2026年7月22日，上述案件标题所列债务人及持有财产的债务人（统称“债务人”）依据《美国法典》第 11 编第 11 章，即 11 U.S.C. §§ 101–1532（“《破产法》”），向美国新泽西州破产法院（“法院”）提交了自愿救济申请。根据《破产法》第 1107(a) 条和第 1108 条，债务人获授权继续经营其业务并管理其财产，作为持有财产的债务人，依据《破产法》Code.2

1 本第 11 章案件中的债务人，以及各债务人联邦税务识别号码的后四位数字如下：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一家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Lonestar Dream Inc. (5105)；以及 Lonestar Taproot LLC (4118)。就本第 11 章案件而言，债务人送达地址所在地
为：c/o Michael DuFrayne, CRO, 2564 US Highway 1, PMB #16884166, Lawrence, NJ 08648。
2 本文中使用但未另作定义的首字母大写术语，应具有债务人关于作出以下命令的动议中赋予该等术语的含义：(I) 一项命令，(A) 批准若干竞价程序及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B) 授权债务人指定领跑马竞买人，(C) 安排一次拍卖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24 页

于[August •]，2026，法院签发了一项命令（以下简称“竞价程序令”），授权债务人除其他事项外，可通过下述流程和程序（以下简称“竞价程序”）就一项或多项出售（定义见本文）征求报价。

债务人寻求根据《破产法》第363条，以及在适用情况下、在满足下文更详细列明的若干标准的范围内，根据第365条，完成一项或多项交易（每项称为“一项出售”），以出售债务人的绝大部分资产（以下简称“资产”）。任何出售均须经法院批准。法院就批准任何出售所举行的听证目前定于2026年九月____日东部标准时间___:00 _.m.举行（以下简称“出售听证”）。

竞价程序令确定的关键日期摘要

事项 截止日期

债务人提交并送达承接和转让 August [19@, 2026
通知的截止日期
提交无约束力意向表示的截止 不迟于2026年8月27日
日期
提交批准出售的拟议命令 2026年8月28日格式的截止日期
提交合格竞价的截止日期 2026年9月8日
拍卖（如有必要） 2026年9月10日
提交中标竞价和备选竞价通知的 2026年9月11日
截止日期；
提交带有修订标记的拟议出售
批准令
对出售提出异议的截止日期 2026年9月16日，下午5:00（东部标准时间）
承接和转让异议截止 2026年9月16日，下午5:00（东部标准时间）
日期
出售听证 September [18@, 2026
完成出售的截止日期 2026年11月30日

以及就批准出售债务人绝大部分资产而举行的听证；(D) 授权债务人订立购买协议；(E) 设立若干承接和转让程序并批准其通知方式；以及 (F) 给予相关救济；以及 (II) 一项命令，(A) 授权
出售债务人的绝大部分资产，且不附带任何产权负担，(B) 批准对可能被转让合同的承接和转让，以及 (C) 给予相关救济 [ECF No. 12]
（以下简称“出售动议”），寻求批准（除其他事项外）本竞价程序。

2

对应原文第 25 页

本页尚未完成可靠中文全译。下列文字可能保留英文；原文图像仅供核对，不代表译文完整。

源文在“must”之后缺少后续词语/短语，后文紧接定义“Notice Parties”，当前段落在此处截断，无法完整还原该句。

可应请求向 Verita Global 获取《命令》或债务人在第 11 章案件中的任何其他文件，方法是致电 (866) 507-8031（美国/加拿大）或 (781) 575-2122（国际），或访问债务人的重组网站：https://www.veritaglobal.net/Poolin（“Verita Global 网站”）

一、竞价程序

A. 一般出售交易信息

1。待售资产。

债务人拟出售其全部、实质上全部或部分资产。对资产进行出售以及完成该出售的能力，应受本文所述竞争性竞价以及法院批准的约束。根据本竞价程序，债务人经与在本第 11 章案件中任命的无担保债权人官方委员会（“委员会”）协商，将确定就拟购资产以及（如适用）债务人其他资产的出售所收到的最高或其他最佳报价。债务人经与委员会协商，保留将其资产出售给多个合格竞买人的不同批次的权利，以及将合格竞价进行组合的权利。

在《破产法》及适用的非破产法允许的最大范围内，上述资产将免于并脱离一切留置权、债权、权益或其他负担而出售。

2. 拍卖及出售听证会的公开公告。

在竞价程序命令录入后一个 (1) 营业日内，债务人应向通知 Parties3 送达，并促使在 Verita Global 网站上发布：（i）一则通知（“出售通知”），载明（a）根据竞价程序可供出售的资产说明，（b）拍卖及出售听证会（定义见下文）的日期、时间和地点，以及（c）出售异议截止日期和补充出售异议截止日期（均定义见下文第 X 节）及提出此类异议的程序；（ii）竞价程序命令；以及（iii）本竞价程序。

3. 获取尽职调查材料

为参与竞价程序并获取尽职调查信息，包括全面访问债务人的电子数据室（“数据室”）以及有关债务人的其他非公开信息（“尽职调查材料”），希望获取尽职调查信息以参与竞价程序的各方（各为一方“有意方”）必须 3“通知各方”系指：（i）据合理所知已表示对涉及全部或部分资产的交易有兴趣的所有实体，（ii）已知在任何资产之上或之中主张任何留置权的所有实体，（iii）美国新泽西州地区美国受托人办公室，（iv）美国新泽西州检察官办公室，（v）美国国税局，（vi）追逐马竞买人的律师，（vii）委员会的律师，以及（viii）根据《联邦破产程序规则》第 2002 条请求通知的所有当事方。

3

poolin.info | AI 中文译本 · 非 Poolin / Verita 官方网站

原文图示 / 勾选参考；以官方原文为准。以下为本物理页的原始图像，不代表其内容已经翻译或获真实性认证。

Copies of the Order or any other documents in the Debtors' Chapter 11 Cases are available upon request to Verita Global, by calling (866) 507-8031 (U.S./Canada) or (781) 575-2122 (international) or by visiting the Debtors' restructuring website at: https://www.veritaglobal.net/Poolin ("Verita Global Website")

I. BID PROCEDURES

A. General Sale Transaction Information

1. ***Assets for Sale***.

The Debtors intend to sell all, substantially all, or a portion of their Assets. The ability to undertake and consummate a sale of the Assets shall be subject to competitive bidding, as set forth herein, and approval by the Court. Pursuant to these Bidding Procedures, the Debtors, in consultation with the Official Committee of Unsecured Creditors appointed in these chapter 11 cases (the "Committee"), will determine the highest or otherwise best offer for the sale of the Purchased Assets and, if applicable, other of the Debtors' assets. The Debtors, in consultation with the Committee, reserve the right to sell their Assets to multiple Qualified Bidders in separate lots and the right to link Qualified Bids together.

These Assets are being sold free and clear of all liens, claims, interests, or other encumbrances to the greatest extent permitted by the Bankruptcy Code and applicable non-bankruptcy law.

2. ***Public Announcement of Auction and Sale Hearing***.

Within one (1) business day after entry of the Bid Procedures Order, the Debtors shall serve on the Notice Parties[3] and cause to be published on the Verita Global Website: (i) a notice (the "Sale Notice") setting forth (a) a description of the Assets available for sal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Bidding Procedures, (b) the date, time, and location of the Auction and Sale Hearing (as defined below), and (c) the Sale Objection Deadline and Supplemental Sale Objection Deadline (each as defined in Section X below) and the procedures for filing such objections; (ii) the Bid Procedures Order, and (iii) these Bidding Procedures.

3. Access to Due Diligence Materials

To participate in the bidding process and receive due diligence information, including full access to the Debtors' electronic data room (the "Data Room") and additional non-public information regarding the Debtors (the "Diligence Materials"), parties interested in receiving due diligence information to participate in the bidding process (each, an "Interested Party") must

[3] "Notice Parties" means (i) all entities reasonably known to have expressed an interest in a transaction with respect to all or part of the Assets, (ii) all entities known to have asserted any lien in or upon any of the Assets, (iii)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ustee for the District of New Jersey, (iv) the United States Attorney's Office for the District of New Jersey, (v) the Internal Revenue Service, (vi) counsel for Stalking Horse Bidder, (vii) counsel for the Committee and (viii) all parties who have requested notice pursuant to Federal Rules of Bankruptcy Procedure Rule 2002.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26 页

将《初步竞标文件》（定义见下文）递交给或先前已递交给以下各方（“接收方”）：

i. 债务人的律师：Archer & Greiner P.C.，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收件人：Stephen M. Packman (spackman@archerlaw.com)、Natasha M. Songonuga (nsongonuga@archerlaw.com) 和 Alexander J. Andrews (aandrews@archerlaw.com);

ii. 债务人的 CRO：Michael DuFrayne (mdufrayne@dufraynellc.com)；以及 iii. 委员会拟聘律师：Pachulski Stang Ziehl & Jones LLP，1700 Broadway，36th Floor, New York, NY，收件人：Robert J. Feinstein (rfeinstein@pszjlaw.com)、Bradford J. Sandler (bsandler@pszjlaw.com) 和 Shirley S. Cho (scho@pszjlaw.com)。

必须于 2026年8月27日 下午 5:00 时（EST）之前向接收方提交的“初步竞标文件”包括：（a）一份已签署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其形式和实质内容须为债务人合理接受；（b）足以证明该感兴趣方手头持有充足现金，或已收到足以完成拟议竞标所涉资产购买的充分且无附带条件的债务和/或股权融资承诺的信息；以及（c）一份声明，详细说明该感兴趣方是否正与任何其他感兴趣方就可能提交联合竞标进行合作或以其他方式共同开展工作、任何此类一方或多方的身份，以及在合理可行的范围内对该等合作关系或联合竞标性质的简要说明。经债务人认定有资格获取尽职调查材料的任何感兴趣方，均应视为“潜在竞标方”。为免生疑问，履约保底竞标方（定义见下文）应为潜在竞标方，且无需提交初步竞标文件。

债务人应向履约保底竞标方提供访问数据室的权限，并且在签署有效保密协议后且直至竞标截止日期（含当日）为止，向任何潜在竞标方提供访问数据室或其他额外信息的权限，使该潜在竞标方能够就拟收购全部或部分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债务人及其任何代表均无义务向任何个人或实体提供与资产有关的任何性质的任何信息：（a）向任何（i）并非潜在竞标方，（ii）未遵守上述参与要求，或（iii）在涉及具有竞争敏感性的信息时系债务人竞争对手的人；以及（b）如果且在以下情形下提供此类信息将(1)违反债务人所受任何法律约束，包括任何隐私法，(2)导致披露任何第三方的商业秘密并违反与该第三方签订的任何合同，(3)违反任何债务人在保密、不披露或隐私方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义务，或(4)危及任何债务人在律师—客户特权或律师工作成果原则下享有的保护（但就第(1)项至第(4)项中的每一项而言，债务人应尽商业上合理努力：（x）提供不违反该等特权、原则、合同、义务或法律即可提供的访问（或以其他方式传达可在不违反该等特权、原则、合同、义务或法律的情况下传达的有关适用事项的信息），并且（y）提供该等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27 页

信息的方式，不违反该等特权、原则、合同、义务或法律）。
尽管有上述规定，债务人保留自行决定的权利，可以扣留或限制对债务人认定为敏感或其他不适合向任何潜在竞标方披露的信息的访问。债务人应向跟踪竞标方提供任何已向潜在竞标方提供而尚未向跟踪竞标方提供的信息。

债务人可在与委员会协商后，于任何时候自行合理裁量终止对资料室及任何其他非公开信息的访问，包括在以下情况：(a) 某潜在竞标方未能成为合格竞标方（定义见此处）；或 (b) 本竞价程序被终止。潜在竞标方应依照债务人与该潜在竞标方签署的保密协议条款，返还或销毁债务人或其顾问向该潜在竞标方提供的任何非公开信息。

4。潜在竞标方的尽职调查

每一利益相关方、潜在竞标方和合格竞标方（定义见此处）（各自为“竞标人”，合称“竞标人们”）均应遵守债务人或其顾问就该竞标人及其拟议出售事宜提出的所有附加信息和尽职调查访问请求。任何潜在竞标方（跟踪竞标方除外）未能遵守附加信息和尽职调查访问请求，将成为债务人认定该潜在竞标方不是合格竞标方的依据。任何合格竞标方（跟踪竞标方除外）未能遵守该等附加信息和尽职调查访问请求，可能构成债务人与委员会协商后认定合格竞标方（跟踪竞标方除外）所作竞标不是合格竞标的依据。
B. 拍卖资格程序

1。跟踪竞标方。

债务人已与Thor CALAP, LLC（“跟踪竞标方”）签订两份资产购买协议——一份关于Tarbush资产（“Tarbush APA”），另一份关于Pyote资产（“Pyote APA”，与Tarbush APA合称“跟踪竞标APA”）。合并而言，Tarbush APA和Pyote APA拟出售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跟踪竞标”）。4 跟踪竞标方系合格竞标方，且跟踪竞标构成合格竞标。

2。资产购买协议形式

潜在竞标方必须提交一份资产购买协议，该协议在形式和实质上应与适用的跟踪竞标APA类似，并经修改，且应附上该等资产购买协议与跟踪竞标APA之间的比较。

4。本文所含对跟踪竞标APA的任何摘要均以作为附件B所附之跟踪竞标APA的实际条款和条件为准，并受其全部限制。若本文所含摘要与跟踪竞标APA的实际条款和条件之间存在任何冲突，应以适用的跟踪竞标APA的条款和条件在所有方面为准。

5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28 页

C. 竞价程序

1。竞价截止日

竞价截止日为2026年9月8日下午5:00时（EST）（“竞价截止日”）。在竞价截止日或之前，欲就全部、实质上全部或部分资产作出不可撤销收购要约（各称“一项竞价”）的合格竞标方（善意跟踪竞标方除外）应将其竞价的书面及电子副本交付给接收方当事人。债务人经与委员会协商后，可基于其合理商业判断，出于任何原因将竞价截止日延长至适用于所有或特定潜在竞标方。

2。合格竞价要求

为有资格参与拍卖并被视为合格竞标方，潜在竞标方（善意跟踪竞标方除外）必须：(i) 已按照本竞价程序于2026年8月27日下午5:00时（EST）或之前将“初步竞价文件”交付给接收方当事人；并且 (ii) 在竞价截止日或之前送达接收方当事人一项竞价，使接收方当事人在该截止日或之前收到，并满足以下要求（统称“合格竞价要求”）：

i. 说明该竞价包括潜在竞标方为实施出售而提出的要约，并明确指出竞价中包括哪些资产。每一潜在竞标方必须注明，该竞价是否以购买竞价所包括的全部资产为条件，或者该竞价是否应被视为针对一组或多组资产的分别竞价（在此情况下，竞价必须说明该等组别）。

ii. 包含一份具有约束力、明确且已完整签署的资产购买协议，该协议(1)在形式和实质内容上应与善意跟踪 APA 实质相似，并以标注方式仅反映作为该合格竞标方完成出售条件所必需的变更，(2)不得包含任何赋予该合格竞标方任何解约费、费用报销或其他任何形式竞价保护的条款，(3)放弃就提交竞价或参与任何拍卖而依据11 U.S.C. § 503提出重大贡献主张的权利，并且(4)在其他方面包含比善意跟踪 APA 所列条款更有利于债务人的条款和条件。依照本竞价程序提交的资产购买协议及其附表和附件，在本文中称为“合格竞标方 APA。”

iii. 列明现金购买价格（“现金对价”），并指明该竞价中包含的任何非现金对价（与现金对价合称“竞价购买价”），包括但不限于该潜在竞标方预期债务人应承担并转让给6的哪些执行中合同（定义见下文）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29 页

投标人以及潜在投标人同意承担的债务人的哪些负债（“承担负债”）。与每一份竞标相关的竞买价格可仅包括现金和/或债务人可接受的其他对价。任何就全部或任何部分资产提出的合格竞标之现金对价，必须不低于足以满足本文所定义的费用补偿的金额，并且在相关资产方面构成加价竞标。为使该竞标符合“加价竞标”资格，其在交割时（定义见本文）所提供的对价必须等于或超过以下各项之和：(i) 跟标竞标；(ii) 费用补偿；以及 (iii) 对 Pyote 资产的额外加价 $250,000 和对 Tarbush 资产的额外加价 $500,000（“最低增量”），该最低增量可就任何不在跟标资产购买协议项下拟出售的资产相关竞标作出调整）。任何竞标还必须附有一项说明，表明该竞标是否以购买全部资产为条件，或者该竞标应被视为针对一项或多项资产组合的单独竞标。

iv. 除跟标竞标外，须随附通过电汇或保付支票（收款人为债务人）支付的善意保证金，金额等于该竞标现金对价的百分之五（5%）（各自称为“善意保证金”）；但若某竞标在拍卖当日或之前以任何方式作出修改并提高了该竞标所设想的拟购买价格，债务人保留权利，经与委员会协商后，要求该潜在投标人增加其善意保证金，使其等于增加后的总购买价格的百分之五（5%），并应在拍卖结束后尽快且无论如何不迟于一个(1)营业日内完成。善意保证金应不迟于2026年9月8日，美国东部时间下午5:00点，存入债务人处或由债务人指定的托管代理（“托管代理”）处。

v. 规定该竞标不受任何性质的附带条件约束，包括但不限于与融资、内部批准或尽职调查相关的附带条件。

vi. 规定该竞标具有约束力、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直至以下较早发生者为止：(a) 债务人认定该竞标并非合格竞标之日；(b) 若该竞标未在拍卖中被债务人选定为中标竞标或备选竞标，则破产法院作出命令批准向另一位合格投标人出售之日；(c) 若该竞标被债务人选定为中标竞标或备选竞标，则以下两者中较早发生之日：(i) 中标竞标人完成出售后的首个营业日，以及 (ii) 在该日期后第三十(30)日，即7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30 页

法院批准向中标竞买人出售的命令已成为终局、不得上诉的命令（“终局命令”）。

vii. 包含证据，证明潜在竞买人已根据该竞买人的组织文件，就提交竞标以及完成出售取得所需的授权或批准。

viii. 包括一项声明或证据，反映 (1) 潜在竞买人已准备在法院签发批准向中标竞买人出售资产的出售命令后完成出售，并且 (2) 完成出售不以取得必要的政府、监管或其他第三方批准为条件。

ix. 每份竞标都必须包含证据，证明潜在竞买人（或任何其他相关受让人）有能力遵守《破产法典》第 365 条（如适用），包括提供足以保证该竞买人（或任何其他相关受让人）能够履行其竞标中所包含任何待履行合同项下未来义务的充分保证。债务人可要求以下信息以证明未来履约的充分保证：（a）证明潜在竞买人（或任何其他相关受让人）在竞标中所包含任何待履行合同项下有足够财力并愿意履约的信息，该等信息可包括 (1) 公司组织结构图或类似披露，用以识别公司所有权和控制；(2) 财务报表；(3) 纳税申报表；以及 (4) 年度报告；以及（b）竞买人（或任何其他相关受让人）拟对竞标中所包含的任何租赁场所或其他财产（如有）的使用情况（“充分保证信息”）。所有充分保证信息的形式必须能够使其可立即向合同相对方（定义见下文）分发。

x. 证明潜在竞买人：(1) 就任何竞标或出售未参与任何串通，且明确表示其未与任何其他竞买人就控制价格达成一致；(2) 同意不就任何竞标、拍卖或出售从事任何串通；以及 (3) 通过提交竞标，同意并应被视为同意遵守并履行竞标程序的条款。

xi. 包含一项确认和陈述，即潜在竞买人在提交其竞标之前，已获得就债务人资产进行尽职调查的一切机会，并且在作出其竞标时仅依赖其自身对任何文件和/或资产的独立审查、调查和/或检视。

8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31 页

xii. 包括一项确认，即通过提交投标，潜在竞标人同意依照《竞标程序》的条款，在该投标被选定时担任后备竞标人。

xiii. 如果潜在竞标人设立全部或部分是为收购资产的全部或部分，则应提供令债务人合理满意的证据，该证据由该潜在竞标人的每一权益持有人出具，证明该竞标人已经拥有，或将能够获得完成该出售所需的财务资源（若其成为中标竞标人），并且使用该等资源完成出售已获该实体董事会（或同等治理机构）授权和批准；但债务人保留与本第 11 案中所指定委员会协商后，限制或豁免一名或多名潜在竞标人遵守该要求的权利。

xiv. 说明，如潜在竞标人若被选定为中标竞标人或后备竞标人而违反，或未履行，经认可竞标人购资产协议，则债务人有权追索一切可获得的损害赔偿。

债务人将根据其在合理商业判断下（并在与委员会协商后）认为相关的任何及所有因素，对一份合格投标进行评估，其中包括但不限于：(a) 合格投标的金额；(b) 与与合格竞标人完成交易相关的风险和时间安排；(c) 任何排除的资产或可能被承接的合同，或被承接的负债；(d) 对《跟进竞标人购资产协议》的变更之数量、类型及性质；(e) 债务人财产的净收益；(f) 该合格投标的税务后果；以及 (g) 债务人（在与委员会协商后）可合理认为相关的任何其他因素。

3。合格投标及合格竞标人的认定

“合格竞标人”是指潜在竞标人（跟进竞标人除外），其在投标截止日前提交的投标符合合格投标要求，并且债务人认定，如其被选定为中标竞标人，则该潜在竞标人合理可能能够完成一次出售（或视情况而定的多次出售）（各称为“一份合格投标”）。债务人应不迟于 2026年9月9日 5:00 下午（EST）确定并通知任何潜在竞标人其是否属于合格竞标人。

为免生疑问，就《竞标程序》项下的所有目的和要求而言，跟进竞标被视为合格投标，跟进竞标人被视为合格竞标人，尽管潜在竞标人必须满足成为合格竞标人的要求。

债务人经与委员会协商后，保留排除任何一方（跟进竞标人除外）参加拍卖的权利，若债务人认定，在 9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32 页

基于其合理的商业判断，认为该方未提交合格投标（包括仅因该方未提出善意投标）。

4。善意保证金的处理

除中标人和候补中标人外，所有合格投标人的善意保证金应在破产法院作出授权向中标人出售的命令后五个 (5) 个营业日内退还；但前提是：

i. 如合格投标人在《竞价程序》允许的范围之外，试图撤回其合格投标，则该合格投标人的善意保证金应被没收，前提是该合格投标在《竞价程序》规定下仍具有约束力且不可撤销。债务人及其破产财产有权保留该合格投标人的善意保证金，作为因该合格投标人未遵守《竞价程序》和/或相关合格投标条款而给债务人及其破产财产造成损害的部分赔偿；

ii. 中标人的保证金应计入购买价款。不过，若中标人（或视情况而定，候补中标人）未能完成出售，则该投标人的保证金将不可撤销地没收归债务人所有，并可由债务人作为约定损害赔偿金予以保留，且不影响根据适用资产购买协议债务人可能享有的任何及全部权利、救济或诉因。

iii. 候补中标人的善意保证金应在候补投标不再需要保持开放且不可撤销之日后五个 (5) 个营业日内退还给候补中标人。

D. 拍卖及程序

1。拍卖

除本文另有规定外，若债务人在竞标截止日前就任何特定资产或部分资产收到一份以上合格投标，债务人应就该等资产或部分资产举行拍卖，以根据其合理商业判断确定中标人。若债务人就任何特定资产在竞标截止日前未收到除追逐马投标之外的任何合格投标，则债务人不会就该等资产举行拍卖。

如需举行拍卖，拍卖将于 2026年9月10日 举行，开始时间为 __:00
_ 点（美国东部时间），地点为：(a) Archer & Greiner, P.C. 办公室，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或 (b) 通过虚拟方式；或 (c) 由债务人指定的其他日期、时间和地点。
如果债务人通过虚拟方式举行拍卖，债务人将通过电子邮件向参与人和其他出席者提供载明如何参加拍卖的说明。债务人将通过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就拍卖日期、时间或地点的任何变更发出通知 10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33 页

向合格竞标者发布拍卖通知，并将促使该变更在 Verita
Global 网站上公布。

债务人经与委员会协商后，可根据其受托义务决定取消拍卖；但债务人应在以下较晚者之前向所有
合格竞标者发出取消拍卖的预先通知：(a) 拍卖前一(1)个营业日，或 (b) 基准竞标截止日期（定义见下文）。

如果在竞标截止日期前，除跟风出价外未收到任何合格竞标，则债务人可决定取消拍卖，并将跟风出价宣布为中标出价。债务人经与委员会协商后，另保留随时延期拍卖的权利。

2。拍卖程序

如有必要，债务人将依照以下程序进行拍卖（“拍卖程序”）：

i. 除债务人自行商业判断另有决定外，只有债务人、美国受托人、任何合格竞标者、委员会，以及上述各方各自的代表和专业顾问，有权参加拍卖。

ii. 除本文另有规定外，只有合格竞标者才有权在拍卖中竞价。

iii. 合格竞标者可亲自通过虚拟方式或通过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参加拍卖。

iv. 拍卖开始时，债务人经与委员会协商后，可宣布管理拍卖的附加程序性及相关规则，包括所有合格竞标者提交后续出价的可用时段。

v. 拍卖竞价应以基准出价为起点。在拍卖前一日（即“基准竞价截止日期”）东部时间下午5:00时之前，债务人将向所有合格竞标者（包括跟风出价方）发出通知，指明哪一项合格竞标被确定为基准出价（经与委员会协商后）。后续出价（各为一项“加价出价”）应在基准出价或前一项加价出价基础上增加，且增加金额应等于或高于最低增幅。债务人经与委员会协商后，有权在拍卖中酌情降低或提高最低增幅。

11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34 页

vi. 如备选投标人提交更高出价，备选投标人有权（但无义务）在判断其是否已按所要求的金额超过前一出价时，将竞标保护的金额作为抵扣额予以计入。

vii. 合格竞标人不时提出的任何超额竞价，均须对该合格竞标人保持开放并具有约束力，直至且除非：(a) 债务人在拍卖过程中接受另一合格竞标人提交的出价作为超额竞价；并且 (b) 该先前的超额竞价未被选定为备份出价。

viii. 在拍卖过程中，债务人应在每次提交超额竞价后，立即告知每一合格竞标人前述各项出价的条款，并告知每一合格竞标人，在债务人看来，哪些超额竞价反映了适用于相关资产的最高出价或其他最佳出价。每一合格竞标人均可获得合理时间，对拍卖中的先前出价作出回应，具体由债务人决定。

ix. 债务人不应考虑在拍卖结束后提交的任何出价或超额竞价，且任何及所有此类出价和超额竞价均应视为逾期。

x. 债务人根据其合理的商业判断，可在法院批准中标出价的命令录入之前的任何时间，拒绝任何出价（备选投标人的出价除外）；对于该等出价，债务人与委员会协商后认定其：(i) 不充分或不足够，(ii) 不符合《破产法典》、竞标程序或出售条款和条件的要求，(iii) 有悖于债务人、其财产、其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最佳利益，(iv) 可能无法获得其利益相关方对向法院寻求批准的支持，或 (v) 以其他方式违反债务人的任何受托义务。

xi. 债务人有权要求任何额外信息，以使债务人能够就合格竞标人的财务及其他能力作出合理判断，从而完成其提议所设想的交易，并可要求债务人认为为澄清和评估合格竞标人在拍卖过程中提出的任何出价所合理必要的任何进一步信息。

xii. 债务人经与委员会协商，可基于其合理的商业判断，保留将拍卖延期一项或多项的权利，以便除其他事项外：(i) 促进债务人与合格竞标人之间的讨论，(ii) 允许合格竞标人考虑其希望如何继续进行，以及 (iii) 给予合格竞标人机会，向债务人提供债务人依其合理的商业判断可能要求的额外证据，以证明合格竞标人手头拥有充足现金，或已获得充足的无附条件债务和/或股权融资承诺，以按当前金额完成拟议交易。债务人应立即向法院提交有关该等延期的通知。

xiii. 债务人根据其商业判断并经与委员会协商，保留在任何时候修订、放弃或以其他方式修改拍卖程序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拍卖的时间、地点、出席和形式，12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35 页

拍卖如继续进行，则债务人应在其商业判断下，经与委员会协商后，保留以下权利：(ii) 允许合格竞标者考虑其希望如何继续推进，以及 (iii) 向合格竞标者提供机会，以便向债务人提交债务人合理商业判断下可能要求的其他证据，证明该合格竞标者拥有足够现金，或已收到足够的无条件债务和/或股权融资承诺，以按当时金额完成拟议交易。债务人应及时向法院提交该延期的通知。

xiii. 债务人凭其商业判断并经与委员会协商后，保留随时修订、放弃或以其他方式修改拍卖程序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以其认定可最大化价值的方式修改拍卖的时间、地点、出席方式和形式。

本拍卖程序中的任何内容均不妨碍债务人依适用法律履行其各自的受托职责。

3。拍卖结果

拍卖应持续进行，直至对于全部资产仅剩一个合格竞标（或者，如不存在针对全部资产的单一合格竞标，则对于资产任何子集存在多个互不重叠的合格竞标），且债务人经行使其商业判断并与委员会协商后，认定该竞标为最高或其他最优的合格竞标（该等合格竞标为“中标出价”，该等合格竞标者为“中标竞标者”），并且继续竞价不太可能产生更高或其他更优的合格竞标，在此时拍卖即告结束。债务人还应将提交次高或其他次优合格竞标的合格竞标者确定为备选出价（“备选出价”，提交该等出价的竞标者为“备选竞标者”）。

在拍卖结束后尽快且不迟于一个(1)营业日，债务人应向法院提交拍卖结果通知（“拍卖结果通知”），将该通知送达通知各方（定义见下文），并促使该通知发布于债务人的重组网站：https://www.veritaglobal.net/Poolin（“Verita Global 网站”），该通知应：(a) 指明每一名中标竞标者和备选竞标者；以及 (b) 列明出售异议截止日期（定义见下文）、出售听证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以及任何其他足以使各方合理了解拍卖结果的相关日期或其他信息。

中标竞标者、备选竞标者以及债务人应在商业上合理且切实可行的最短时间内，完成并签署所有证明并载明中标出价和备选出价所依据条款的协议、合同、文书或其他文件。

E. 出售

1。不附带任何及所有权益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36 页

除非Winning Bidder(s)的资产Qualified Bidder APA中另有规定，并须经法院批准，债务人对其项下资产所享有的全部权利、所有权和权益，均应在《破产法典》第363条所允许的最大范围内，不附带任何产权负担而出售；该等产权负担应以与出售前该等产权负担附着于相关资产时相同的效力和优先顺位，转而附着于相关资产出售所得款项。

2. 对出售的异议

对出售提出的任何异议，包括(a)依据《破产法典》第363(f)条对资产进行不附带任何及一切留置权、请求权、权益及产权负担的出售所提出的任何异议，以及(b)对签发任何出售令所提出的异议（每一该等异议均称为“出售异议”），必须：(i)采用书面形式；(ii)具体说明其法律和事实依据，并附上任何适当的支持性文件；以及(iii)不迟于2026年9月16日东部时间下午5:00，向法院提交并向下列各方（合称“异议通知接收方”）送达：

i. 债务人拟任律师：Archer & Greiner P.C.,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收件人：Stephen M. Packman (spackman@archerlaw.com), Douglas G. Leney (dleney@archerlaw.com), Natasha M. Songonuga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nd Alexander J. Andrews (aandrews@archerlaw.com);

ii. 美国新泽西州地区联邦受托人办公室，
One Newark Center, 1085 Raymond Boulevard, Suite 2100,
Newark, NJ 07102;

iii. 委员会律师；

iv. Stalking Horse Bidder的律师；

v. 如适用，相关Winning Bidder的律师；以及 vi. 如适用，相关Back-Up Bidder的律师。

任何一方如未按照这些竞价程序及竞价程序命令的条款及时提交并送达出售异议，则应被永久禁止在出售听证会上或其后，就动议中请求的救济，或就资产出售的完成或履行（包括依据《破产法典》第363(f)条将资产不附带留置权、请求权、权益及产权负担地转让给Winning Bidder）主张任何出售异议或补充出售异议（视情况而定），并应被视为已为《破产法典》第363(f)条之目的而对该等出售“同意”。

3. 出售听证会

出售听证会将于September ____ 2026东部时间__. 00 _.m.在尊敬的Eamonn J. O’Hagan法官前举行，地点为美国新泽西州破产法院，402 E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37 页

新泽西州特伦顿市，State St 第三层，08608。在出售听证会上，债务人将申请作出批准出售命令，授权并批准向胜出竞标方的一项或多项出售。出售听证会可能在无需通知或仅需向各方发出有限且缩短的通知的情况下予以延期或改期，包括通过以下方式：(i) 在出售听证会或拍卖会上宣布该延期；或 (ii) 在出售听证会开始前向法院提交延期通知。如果任何胜出竞标方未能按照其适用的合格竞标方 APA 完成经批准的出售，或该合格竞标方 APA 被终止，则债务人有权但无义务将出售听证会上披露的适用备选竞标作为胜出竞标，且债务人有权但无义务与该等备选竞标方完成出售。

与承接和转让待履行合同相关的条款

作为出售的一部分，债务人可将其某些待履行合同和未到期租约（统称为“待履行合同”）承接并转让给一名或多名胜出竞标方。规范债务人识别应列入由债务人提交的已分配合同清单的待履行合同，以及非债务合同相对方（“合同相对方”）对该等识别的权利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对该等识别和/或债务人认为根据《破产法》第365条为消除每一项此类已识别待履行合同项下全部金钱违约所必需的金额提出异议的权利和义务）的程序，受《竞价程序令》中规定的承接和转让程序管辖。所有合同相对方均应参阅《竞价程序令》，其中规定了以下相关日期和截止期限：

a. 债务人提交并送达承接和转让通知（定义见《竞价程序令》）的截止日期为2026年8月19日；以及

b. 合同相对方提交承接和转让异议的截止日期为2026年9月16日，时间为下午5:00点（美国东部时间）。

为免生疑问，除非已列入已分配合同清单或补充已分配合同清单的待履行合同之合同相对方已及时且适当地就承接和转让通知或补充承接和转让通知提交并送达异议，否则该合同相对方应当：(i) 被永久禁止对该待履行合同的承接和转让提出异议，包括就补救金额提出异议，亦不得就该合同主张任何额外的补救金额或其他金额，且债务人和胜出竞标方有权仅依赖该通知中列明的补救金额（如适用）；(ii) 被视为已同意将该待履行合同承接和转让给胜出竞标方；并且 (iii) 被永久禁止、失去反言资格并受到永久禁令约束，不得针对债务人、胜出竞标方或其各自财产主张或声称存在任何额外的申请前金额到期应付，或存在其他申请前违约，或根据该待履行合同必须满足转让条件，或对该合同的承接和转让存在任何异议或抗辩。此外，承接和转让通知或补充承接和转让通知（如适用）中列明的补救金额，

15

对应原文第 38 页

应构成就承接和转让该等待履行合同所需由债务人支付的总补救金额的最终确定。

II. 保留修改竞价程序的权利

债务人在与委员会协商后，保留在其合理商业判断下并以最大化其财产价值为一致目标的方式，对本竞价程序进行修改或放弃其中任何条款或要求的权利，并可在任何有助于最有利推进竞价程序目标的方式下，或在拍卖前或拍卖时就资产出售施加额外的惯常条款和条件，包括但不限于：(a) 延长竞价程序中规定的截止期限；(b) 在拍卖时或拍卖前延期拍卖和/或在该等听证会之前或在公开法庭上延期出售听证会，且无需进一步通知；(c) 增加在该情形下为进行拍卖合理必要或适当的程序规则；(d) 取消拍卖；(e) 如果在与委员会协商后，债务人根据其合理、善意的商业判断认定某一合格竞标：(i) 不充分或不足，(ii) 不符合《破产法》或相关规则，或本文件所载条款的要求，或 (iii) 违背债务人的最佳利益，则拒绝任何或全部报价或合格报价；以及 (f) 调整适用的最低加价幅度。债务人还保留在任何时候、基于任何理由、在与委员会协商后，依据其合理商业判断并符合其受托职责的情况下，拒绝推进本竞价程序所拟议出售的权利。尽管有上述规定，(x) 对本竞价程序作出的任何延长本文所列时间表的修改，均须经跟卖方竞标者同意，且该同意不得无理拒绝；(y) 任何此类修改均应将跟卖方竞标者视为合格竞标者；并且 (z) 对本竞价程序作出的任何修改均不得与《竞价程序令》、《破产法》或《破产规则》的条款相冲突。债务人应在合理可行的最短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将任何此类修改通知跟卖方竞标者及每一合格竞标者（及其各自律师）（电子邮件即可）。

IV. 同意法院管辖

所有在拍卖中的合格竞标者均应被视为已同意法院对核心事项的管辖，并放弃就与拍卖、出售交易、对本竞价程序或该命令的解释与执行，以及与任何拟议出售交易相关的任何其他协议（如适用）有关的任何争议要求陪审团审理的权利。

任何就本竞价程序提出争议的各方，必须请求法院以加速方式审理该争议。

16

对应原文第 39 页

附件2

拍卖及出售听证通知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40 页

美国破产法院
新泽西州地区

符合 D.N.J. LBR 9004-1(b) 的标题

ARCHER & GREINER, P.C.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
（获准临时出庭）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电话：(856) 795-2121
传真：(856) 795-0574
电子邮件：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债务人律师

案号：26-18325
关于：第 11 章
（联合管理）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1
法官：Eamonn J. O’Hagan
债务人。

关于拍卖出售及出售听证的通知

特此通知，於 2026 年 [●] 日，美国新泽西州破产法院（“法院”）签发了命令：(I) 批准就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的出售设定竞价程序；(II) 授权债务人订立一份或多份“领跑者”购买协议并提供竞标保护；(III) 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及方式；(IV) 批准对指定待履行合同及未到期
租约的承继与转让或拒绝的程序；(V) 安排出售听证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及方式；

1 本第 11 章案件中的债务人，以及各债务人联邦税号后四位数字如下：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一家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Lonestar Dream Inc. (5105)；以及 Lonestar Taproot LLC (4118)。就本第 11 章案件而言，债务人的送达地址为：c/o Michael DuFrayne, CRO, 2564 US Highway 1, PMB #16884166, Lawrence, NJ 08648。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41 页

本页尚未完成可靠中文全译。下列文字可能保留英文；原文图像仅供核对，不代表译文完整。

源文包含明显OCR乱码/损坏文本（如“>(&)[原文符号 U+0003]1R[原文符号 U+0011][原文符号 U+0003]>Ɣ@@[原文符号 U+0003] WKH[原文符号 U+0003]³”），已保留原样并翻译可识别部分。

和（Vl）给予相关救济 >(&)[原文符号 U+0003]1R[原文符号 U+0011][原文符号 U+0003]>Ɣ@@[原文符号 U+0003] WKH[原文符号 U+0003]³《竞价程序命令》”）2，适用于上述标题所列债务人及债务人占有管理人（合称“债务人”）的第11章案件。

另请注意，债务人正依照法院根据《竞价程序命令》批准的程序（“竞价程序”）征求就其几乎全部资产的购买要约。

另请注意，根据竞价程序，提交全部或部分资产的非约束性意向书的截止日期为2026年8月27日。

另请注意，任何有意就债务人的任何资产提交竞标的人士，应联系债务人的拟聘律师。若本通知与竞价程序或命令存在任何不一致之处，以竞价程序或命令（视适用情况而定）为准，并在各方面均受其约束。

另请注意，依照竞价程序和命令，提交全部合格竞标的截止日期为2026年9月8日（“竞标截止日期”）。

另请注意，依照竞价程序，债务人可于2026年9月10日，上午___:00（美国东部标准时间）就资产举行拍卖，地点为：（a）Archer & Greiner P.C.办公室，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或（b）以虚拟方式；或（c）由债务人指定的其他日期、时间和地点。

另请注意，除非债务人另有决定，只有债务人、美国受托人、任何合格竞标人、在第11章案件中指定的无担保债权人官方委员会（“委员会”）以及在每种情况下上述各方的各自代表和专业人士，才有权出席拍卖，且只有合格竞标人有权在拍卖中提出更高报价。所有相关或可能受影响的各方都应仔细阅读竞价程序和命令。

另请注意，针对出售的任何异议，包括：（i）依据《破产法》第363条第(f)款就资产在不存在任何留置权、请求权、权益及负担的情况下进行出售提出的任何异议，以及（ii）进入任何出售命令（每一此类异议均称为“出售异议”）的任何异议，必须：（A）以书面形式提出，并具体说明其法律和事实依据，并附上支持该等异议的任何适当文件；（B）于2026年9月16日当日或之前向法院提交，时间为下午5:00（美国东部标准时间）（“出售异议截止日期”）；并且（C）送达以下各方：（i）债务人的律师，（ii）美国新泽西州受托人办公室，（iii）“领跑者竞标人”的律师，（iv）委员会的律师，（v）如

2 除非另有定义，本文所用但未在此定义的大写术语应具有《竞价程序命令》和竞价程序中分别赋予该等术语的含义（视适用情况而定）。本文所载对竞价程序或竞价程序命令（或其任何条款）的任何概述，均应以其实际条款和条件为准并受其完全限定。若本出售通知中的任何概述与竞价程序或竞价程序命令任一文件的条款和条件存在任何不一致之处，应以后述文件中的实际条款和条件为准。

2

poolin.info | AI 中文译本 · 非 Poolin / Verita 官方网站

原文图示 / 勾选参考；以官方原文为准。以下为本物理页的原始图像，不代表其内容已经翻译或获真实性认证。

and (VI) Granting Related Relief [ECF No. [●]] (the "Bid Procedures Order")[2] in the chapter 11 cases of the above-captioned debtors and debtors-in-possession (collectively, the "Debtors").

PLEASE TAKE FURTHER NOTICE that, the Debtors are soliciting offers for the purchase of substantially all of their Assets consistent with the procedures (the "Bidding Procedures") approved by the Court pursuant to the Bid Procedures Order.

PLEASE TAKE FURTHER NOTICE that, the deadline by which all non-binding indications of interest for some or all of the Assets must be received pursuant to the Bidding Procedures is **August 27, 2026**.

PLEASE TAKE FURTHER NOTICE that, any party interested in submitting a bid for any of the Debtors' Assets should contact the proposed counsel for the Debtors. To the extent that there are any inconsistencies between this notice and the Bidding Procedures or the Order the Bidding Procedures, or the Order, as applicable, shall govern in all respects.

PLEASE TAKE FURTHER NOTICE that, in accordance with the Bidding Procedures and the Order, the deadline by which all Qualified Bids must be submitted is **September 8, 2026 ("Bid Deadline")**.

PLEASE TAKE FURTHER NOTICE that, in accordance with the Bidding Procedures, the Debtors may conduct the Auction of the Assets on **September 10, 2026, at ___:00 a.m. (EST)** either (a) at the offices of **Archer & Greiner P.C.,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or (b) virtually, or (c) at such other date, time, and location as designated by the Debtors.

PLEASE TAKE FURTHER NOTICE that, except as otherwise determined by the Debtors, only the Debtors, the U.S. Trustee, any Qualified Bidders, the official committee of unsecured creditors appointed in these Chapter 11 Cases (the "Committee"), and, in each case, the respective representatives and professionals of the foregoing parties, shall be entitled to attend the Auction, and only Qualified Bidders will be entitled to make Overbids at the Auction. All interested or potentially affected parties should carefully read the Bidding Procedures and the Order.

PLEASE TAKE FURTHER NOTICE that any objections to the Sale, including (i) any objection to a sale of Assets free and clear of all liens, claims, interests, and encumbrances pursuant to section 363(f) of the Bankruptcy Code and (ii) the entry of any Sale Order (each such objection, a "Sale Objection") must be: (A) in writing and state, with specificity, the legal and factual bases thereof and include any appropriate documentation in support thereof; (B) filed with the Court on or before **September 16, 2026, at 5:00 p.m. (EST)** ("Sale Objection Deadline"); and (C) served on (i) counsel to the Debtors, (ii) 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ustee for the District of New Jersey, (iii) counsel for the Stalking Horse Bidder, (iv) counsel for the Committee, (v) if

[2] Capitalized terms used but not defined herein shall have the respective meanings ascribed to such terms in the Bid Procedures Order and the Bidding Procedures, as applicable. Any summary of the Bidding Procedures or the Bid Procedures Order (or any provision thereof) contained herein is qualified in its entirety by the actual terms and conditions thereof. To the extent that there is any inconsistency between any summary in this Sale Notice and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of either of the Bidding Procedures or the Bid Procedures Order, the actual terms and conditions in those documents shall control.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42 页

本页尚未完成可靠中文全译。下列文字可能保留英文；原文图像仅供核对，不代表译文完整。

部分数字、金额或标识仍需核对，请以官方原文为准

适用时，相关中标人的律师和/或相关备选中标人的律师（统称为“异议通知各方”）须在出售异议截止日期前提出异议通知。

另请注意，债务人可能寻求在于 2026 9月 __，__:00 _.m.（EST）开始举行的听证会上批准资产出售，该听证会由尊敬的 Eamonn J. O’Hagan 法官主持，地点为美国新泽西州破产法院，402 E State St, Third Floor, Trenton, NJ 08608。

未及时提出出售异议的后果

任何未在出售异议截止日期当日或之前依照本命令及时提出出售异议的当事方或实体，均将被永久禁止就该出售交易提出任何异议，包括就债务人资产依照任何适用购买协议或计划（如适用）所设定的内容，免于一切留置权、主张、负担及其他权益而转让提出异议。

另请注意，本第 11 章案件中的本命令或任何其他文件副本，可应请求通过致电 Verita Global 获取，电话为 (866) 507-
8031（美国/加拿大）或 (781) 575-2122（国际）；（b）访问债务人的重组网站 https://www.veritaglobal.net/Poolin; ；或（c）通过 PACER 付费访问 http://www.njd.uscourts.gov.

日期：2026年8月17日 ARCHER & GREINER, P.C.

/s/ Stephen M. Packman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电话：(856) 795-2121
传真：(856) 795-0574
电子邮件：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债务人律师

3

poolin.info | AI 中文译本 · 非 Poolin / Verita 官方网站

原文图示 / 勾选参考；以官方原文为准。以下为本物理页的原始图像，不代表其内容已经翻译或获真实性认证。

applicable, counsel for the relevant Winning Bidder and/or counsel for the relevant Back-Up Bidder (collectively, the "Objection Notice Parties") by the Sale Objection Deadline.

PLEASE TAKE FURTHER NOTICE that the Debtors may seek approval of the Sale of the Assets at a hearing scheduled to commence on **September __ 2026, __:00 _.m. (EST)**, before the Honorable Judge Eamonn J. O'Hagan, at the United States Bankruptcy Court for the District of New Jersey, 402 E State St, Third Floor, Trenton, NJ 08608.

CONSEQUENCES OF FAILING TO TIMELY MAKE A SALE OBJECTION

ANY PARTY OR ENTITY WHO FAILS TO TIMELY MAKE A SALE OBJECTION ON OR BEFORE THE SALE OBJECTION DEADLIN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ORDER SHALL BE FOREVER BARRED FROM ASSERTING ANY OBJECTION TO THE SALE TRANSACTION, INCLUDING WITH RESPECT TO THE TRANSFER OF THE DEBTORS' ASSETS FREE AND CLEAR OF ALL LIENS, CLAIMS, ENCUMBRANCES, AND OTHER INTERESTS, EXCEPT AS MAY BE SET FORTH IN THE APPLICABLE PURCHASE AGREEMENT OR THE PLAN, AS APPLICABLE.

PLEASE TAKE FURTHER NOTICE that copies of the Order or any other documents in the Debtors' Chapter 11 Cases are available upon request to Verita Global by calling (866) 507-8031 (U.S./Canada) or (781) 575-2122 (international); (b) by visiting the Debtors' restructuring website at https://www.veritaglobal.net/Poolin; or (c) for a fee via PACER by visiting http://www.njd.uscourts.gov.

Dated: August 17, 2026

ARCHER & GREINER, P.C.

/s/ Stephen M. Packman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Telephone: (856) 795-2121
Facsimile: (856) 795-0574
Email: 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Counsel to the Debtors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43 页

附件 3

承接与转让通知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44 页

美国破产法院
新泽西州地区

根据新泽西州地区地方法院破产规则 9004-1(b) 的标题格式

ARCHER & GREINER, P.C.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
（获准临时出庭）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电话：(856) 795-2121
传真：(856) 795-0574
电子邮件：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债务人律师

案号：26-18325
关于：第 11 章
（联合管理）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1
法官：Eamonn J. O’Hagan
债务人。

关于与实质上全部资产出售相关的待履行合同和未到期租约的潜在承接与转让及补救金额通知

您收到本通知，是因为您或您的关联方之一
是与一名或多名债务人之间的某项待履行合同或未到期租约的相对方，
具体列于随附的附件 A 中。

请注意以下事项：

于 2026年7月22日（“申请日”），上述标题所列第 11 章案件（“第 11 章案件”）中的债务人及占有中的债务人（“债务人”）向美国

1 本第 11 章案件中的债务人，以及每名债务人联邦纳税识别号的后四位数字，分别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一家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Lonestar Dream Inc. (5105)；以及 Lonestar Taproot LLC (4118)。就本第 11 章案件而言，债务人的送达地址为：c/o Michael DuFrayne, CRO, 2564 US Highway 1, PMB #16884166, Lawrence, NJ 08648。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45 页

美国新泽西州破产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提交了债务人关于作出以下命令的动议：（一）一项命令，(A) 批准某些竞价程序及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B) 授权债务人指定领标竞买人，(C) 安排一次拍卖及一次关于批准出售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的听证会，(D) 授权债务人签订购买协议，(E) 设立某些承接和转让程序并批准其通知方式，以及 (F) 给予相关救济；以及（二）一项命令，(A) 授权出售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且不附带任何产权负担，(B) 批准对可能被转让的合同的承接和转让，以及 (C) 给予相关救济 [ECF No. 12]（以下简称“出售动议”），其中除其他事项外，请求作出 (a) 一项命令，(i) 批准与出售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相关而使用的某些竞价程序（以下简称“竞价程序”）；(ii) 安排一次拍卖（以下简称“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iii) 批准债务人承接和转让某些待履行合同及未到期租赁的承接和转让程序（以下简称“承接和转让程序”），以及 (iv) 安排一次出售听证会（以下简称“出售听证会”）。

于 2026年八月__日，破产法院作出了《命令》[ECF No. [●]]（以下简称“竞价程序命令”）2，该命令内容为：（一）批准出售债务人几乎全部资产的竞价程序；（二）授权债务人签订一份或多份领标购买协议并提供竞价保护；（三）安排一次拍卖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四）批准指定待履行合同及未到期租赁的承接和转让或拒绝的程序；（五）安排一次出售听证会并批准其通知的形式和方式；以及（六）给予相关救济；其中除其他事项外，批准了其中所载的承接和转让程序。

补救金额

根据承接和转让程序及竞价程序命令，债务人可就向中标竞买人进行的出售而寻求向中标竞买人承接并转让债务人的某些待履行合同及未到期租赁（统称“待履行合同”）。每一份可能与本次出售相关而被承接并转让的待履行合同，以及债务人对该等待履行合同项下未支付金钱义务的补救费用（“补救金额”）的计算，均载于随附的附件A。任何待履行合同被列入附件A，并不构成债务人、任何中标竞买人或任何其他一方承认该待履行合同属于《破产法》含义内的待履行合同或未到期租赁，也不要求或保证该待履行合同最终将被承接或转让。债务人就此保留一切权利。

2 本文中使用但未作定义的大写术语，应具有出售动议或竞价程序命令（视情况而定）中赋予该等术语的相应含义。本文所载对竞价程序或竞价程序命令（或其任何条款）的任何摘要，均在整体上受其实际条款和条件的限制。如本通知中的任何摘要与竞价程序或竞价程序命令中任一文件的条款和条件之间存在任何不一致之处，应以该等文件中的实际条款和条件为准。

2

对应原文第 46 页

此外，在附件 A 中列示的任何 Cure Amount 未反映以下情形的范围内：(i) 借款人就适用 Cure Amount 所作的后申请（postpetition）付款，或 (ii) 本通知提交后借款人就该等 Cure Amount 所作的任何付款，则为消除适用可执行合同项下任何既有违约而应支付的相应金额，应扣减任何该等对应的后申请付款，且借款人保留其权利，可通过向法院提交补充通知或向适用合同相对方发出书面通知的方式，相应更新附件 A 所列的 Cure Amount。

承接与转让异议

A. 承接异议截止日期。

任何不同意借款人于本通知附件 A 中列明之拟议 Cure Amount，或以任何理由反对拟议承接并转让其适用可执行合同的合同相对方，其异议（各称为“承接与转让异议”）必须：(i) 以书面形式提出；(ii) 遵守适用于本第11章案件管理的《破产规则》《地方法院规则》及任何命令的相关规定；(iii) 具体说明异议性质，且如异议涉及 (x) 拟议 Cure Amount，则应说明异议合同相对方所主张应支付的 cure 金额；或 (y) 拟议充分保证（Adequate Assurance），则应说明据称所要求的充分保证金额，并附上支持该主张的任何适用且适当的文件，（第 (i)-(iii) 项统称为“承接与转让异议要求”）；并且 (iv) 不迟于 2026年9月16日 下午 5:00 时（EST）向法院提交，并送达给异议通知各方（定义见《竞价程序命令》）。

B. 承接与转让异议的解决。

根据《竞价程序命令》，如果合同相对方提出承接与转让异议，而中标竞买人已指定其希望受让该可执行合同，且各方在出售听证会之前无法通过协商解决争议，则该等异议将在出售听证会上解决，但该合同仅在对承接与转让异议作出令中标竞买人满意的解决后方可被承接并转让，由中标竞买人自行酌情决定。

如果法院以令中标竞买人不满意的方式解决任何承接与转让异议，中标竞买人保留将适用可执行合同自《已转让合同清单》附表中删除的权利，且该可执行合同不构成已转让合同，并且中标竞买人不就该可执行合同承担任何 Cure Amount 或充分保证责任。

C. 未提交承接与转让异议。

除非附件 A 所列合同的合同相对方已及时且适当地提交并送达了承接与转让异议，否则该合同相对方应：(I) 永远被禁止对3提出异议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47 页

关于此等已转让合同的假设和转让，包括关于补救金额在内，以及就该等合同主张任何额外补救金额或其他金额，且债务人及中标竞标人有权仅依赖本附件A所列补救金额；（II）被视为已同意将该执行中合同假设并转让给中标竞标人；且（III）被永远禁止、禁止反言并永久禁止向债务人、中标竞标人或其各自财产主张或 দাবী任何额外的申请前金额到期或存在其他申请前违约、在该等合同项下必须满足转让条件，或就该等合同的假设和转让存在任何异议或抗辩。此外，本附件A所列补救金额应构成与每一此类执行中合同的假设和转让相关、债务人须支付的全部补救金额的最终确定。

D. 合同的假设和转让。

尽管本文有任何相反规定，仅仅将任何执行中合同列于本假设和转让通知或任何补充假设和转让通知所附附件A，并不要求或保证该执行中合同将由债务人在任何时候予以假设，或被假设并转让，且债务人及中标竞标人就该等合同享有的一切权利均予保留。此外，债务人明确保留权利，在其合理酌情决定下，依破产法典第365(a)条并按照允许债务人和/或中标竞标人（视适用情况而定）在交割后指定任何执行中合同为已拒绝或已假设的程序，寻求拒绝或假设每一执行中合同。

本文中任何内容均不（a）以任何方式改变执行中合同的申请前性质，或改变合同相对方就任何执行中合同对债务人可能依据该等执行中合同产生之任何请求的有效性、优先顺位或金额，（b）设立申请后合同或协议，或（c）使执行中合同相对方对债务人的任何请求就该等执行中合同可能产生者享有行政费用优先权。除非列入最终出售命令所附的已转让合同清单，或法院已就该执行中合同另行签发假设和转让令，否则任何执行中合同均不得被视为依破产法典第365条已被假设并转让。

拍卖结果通知

如需举行拍卖，拍卖将于2026年9月10日的___:00 __.m.
（EST）举行，地点为：（a）Archer & Greiner, P.C.办公室，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或（b）以虚拟方式举行，或（c）由债务人指定的其他日期、时间和地点。若债务人以虚拟方式举行拍卖，债务人将通过电子邮件向参与者及其他出席者提供说明，指示其如何参加拍卖。债务人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48 页

将通过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向合格竞买人发出关于拍卖日期、时间或地点任何变更的通知，并将促使该等变更发布于 Verita Global 维护的网站上，Verita Global 是借款人在本第11章案件中的债权及通知代理，网址为借款人重组网站 https://www.veritaglobal.net/Poolin（“Verita Global 网站”）。

在拍卖结束后尽快，但不迟于一个(1)营业日，借款人应向法院提交拍卖结果通知（“拍卖结果通知”），将该通知送达通知各方（定义见《竞价程序》），并促使该通知发布于 Verita Global 网站；该通知应当 (a) 指明每一中标竞买人及后备竞买人（如有）；并 (b) 列明出售异议截止日期（定义见《竞价程序》）、出售听证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以及为合理告知各方拍卖结果所需的任何其他相关日期或信息。

出售听证会

审议批准向中标竞买人出售事宜的适用出售听证会目前定于2026年9月18日在 ___:00 __.m.（EST）举行，地点为美国新泽西州破产法院，前尊敬的 Eamonn J. O’Hagan 法官，地址为 402 E State St, Third Floor, Trenton, NJ 08608。

其他信息

本动议、《竞价程序命令》、《竞价程序》或借款人第11章案件中的任何其他文件的副本，可通过以下方式获得：(a) 致电 (877) 634-7165（美国/加拿大）或 (424) 236-7221（国际）向 Verita Global 索取；(b) 访问 Verita Global 网站；或 (c) 通过 PACER 付费访问 http://www.njd.uscourts.gov.

日期：2026年8月17日 ARCHER & GREINER, P.C.

/s/ Stephen M. Packman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电话：(856) 795-2121
传真：(856) 795-0574
电子邮件：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借款人律师

232570923 v1

5

字体不支持的原文符号已明确标记：U+0003, U+0011。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